

证券代码：603949

证券简称：雪龙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5-048

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雪龙集团”）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

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《激励计划》）首次授予后，有1人因退休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，故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,400股。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天健审（2025）1383号），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未达到《激励计划》设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，不满足当期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。因此，公司将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34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66,540股、预留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2,034股。

综上，本次将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99,974股。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11,136,680元变更为人民币210,736,706元、公司股份总数由211,136,680股变更为210,736,706股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基于上述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内容进行修改，修订情况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1,136,680 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,736,706 元。
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11,136,680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211,136,680 股，无其他种类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10,736,706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210,736,706 股，无其他种类股。

除修改上述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。

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的相关授权，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和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在授权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上述事项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19 日